

证券代码：874323

证券简称：中宏立达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| 关联交易类别 | 主要交易内容 |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|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|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 | 为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| 3,500,000.00 | 1,505,984.49 |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，按可能发生交易金额的上限进行预计。 |
| 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 | | | | |
|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 | | | | |
|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 | | | | |
| 其他 |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房屋租赁 | 399,312.00 | 399,312.00 | |
| 其他 |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| 5,500,000.00 | 3,232,682.06 | 根据 2026 年实际考核为准 |
| 合计 | - | 9,399,312.00 | 5,137,978.55 | - |

(二) 基本情况

1、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1) 关联交易情况：

| 关联方 | 关联交易类型 | 交易内容 | 2026 年预计交易金额（元）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| 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 |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| 3,500,000.00 |

2) 关联方介绍：

名称：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 2 号 1#7 层 702 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高可翔

实际控制人：高可翔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软件开发；5G 通信技术服务；新鲜水果批发；新鲜蔬菜批发；食品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鲜肉批发；鲜蛋批发；水产品批发；食品互联网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保健食品（预包装）销售；针纺织品销售；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；服装辅料销售；服装服饰批发；鞋帽批发；化妆品批发；纺织、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；个人卫生用品销售；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；日用品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日用家电零售；文具用品批发；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美发饰品销售；珠宝首饰批发；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玩具销售；日用杂品销售；照相器材及望远镜批发；照相机及器材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软件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互联网设备销售；网络设备销售；新鲜蔬菜零售；新鲜水果零售；食用农产品零售；鲜蛋零售；鲜肉零售；水产品零售；服装服饰零售；鞋帽零售；化妆品零售；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；茶具销售；卫生陶瓷制品销售；文具用品零售；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；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信息安全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光通信设备销售；通信设备销售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电器辅

件销售；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；销售代理；通讯设备销售；邮政专用机械及器材销售；自动售货机销售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货物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酒类经营；食品销售；食品互联网销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福建聆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企业，系公司关联方。

2、李天旭

1) 关联交易情况：

| 关联方 | 关联交易类型 | 交易内容 | 2026 年预计交易金额(元) |
|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李天旭 | 关联租赁 |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房屋租赁 | 399,312.00 |

2) 关联方介绍：

姓名：李天旭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***。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李天旭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，系公司关联方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 2026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。同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本议案，非关联监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1、本关联交易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

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；

2、关联交易项目没有市场价格的，按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参照市场价格定价，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。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；

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。

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